**公共安全专委会会员保密承诺书**

（公司名称）了解相关保密法律法规，知悉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法律责任，我司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二、不提供虚假信息，自愿接受并主动配合各级保密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的保密审查和安全检查；

三、知悉OpenHarmony生态委员会公共安全专委会相关工作要求，自觉做到保密提醒中的内容，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四、未经审批，不违规记录、存储、复制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信息及其他敏感工作信息，不违规留存国家秘密载体，不得通过微信、微博、抖音等互联网社交媒体传递、存储、处理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及其他敏感工作信息；

五、不以任何方式（特别是微信、QQ、互联网等网络社交媒体） 传递、处理所接触和知悉的国家秘密、警务工作秘密；

六、自觉遵守党的宣传纪律及公安部关于宣传报道的有关要求， 未经审查批准，不擅自接受新闻媒体采访，不擅自对外发布或展览、展示所参与的工作相关信息；

七、若违反上述承诺，我司自愿承担党纪、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 年 月 日